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葉筱鈴
電話：06-2412734分機14
電子信箱：spec.tn.yeh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三)字第11409925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992590A00_ATTACHMENT3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學年度臺南市身心障礙適齡國民暫緩入學申請
實施計畫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辦

理。

二、若有幼兒符合暫緩入學審查原則或有其申請需求，請各園
相關人員務必轉知家長，以維護特教學生權益。

三、辦理期程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專設幼兒園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小學附設幼兒園、臺南
市政府所屬各戶政事務所、臺南市各區公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

副本：本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(含附件)、本局特幼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市
身心障礙學生鑑定中心(含附件)

